

沙坡头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现发布《沙坡头区卫生健康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区卫健局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着力在提升政务公开广度、力度、深度上下功夫，持续扩大公开范围、丰富公开形式、精准服务群众，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提升群众获得感，有效推动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提升。

（一）主动公开。2024 年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文件信息共 91 条，其中，重点领域类信息 59 条，部门动态信息 13 条，公告公示类信息 19 条。通过宁夏十公示信息报送系统发布行政许可公示 6 条，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780 条。

（二）依申请公开。本机关 2024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多种渠道主动公开各类卫生健康信息，及时更新卫生健康政

策、医疗机构信息。二是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强化审核把关，坚持“先审核、后发布”原则，明确审核责任和流程，确保公开信息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合法性，加强保密审查，防止涉密信息泄露。形成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领导全程把关、科室负责人仔细审核、经办人员具体承办的工作体系。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健康沙坡头区微信公众号关注量 3154，发布信息 502 条，沙坡头区卫生健康局微博关注量 100，发布信息 278 条。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平台，发布健康科普、医疗服务动态等内容，不断拓宽政务公开渠道，切实提升信息公开水平。

（五）监督保障方面。一是不断加强与政务公开办的沟通联络，认真落实工作要求，对政务公开工作开展自查自纠、查缺补漏，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二是强化责任落实，明晰工作职责，认真整改区政务公开办公室反馈的问题，做到立行立改并举一反三，保证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有序，形成齐心协力、共同管理的工作格局。三是建立政务公开考核评价机制，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效能目标考核，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2024 年本单位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问题的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3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一是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力度不足，公示流程需进一步规范，公开效率仍有待提高，信息更新还不够及时高效，公示形式较为单一，群众参与度不高。二是工作人员重视程度不足，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整改措施。一是加大主动公开力度，按照“应公开尽公开”的要求，不断完善政务公开指南，持续畅通信息公开渠道，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提升群众获取信息的覆盖面，聚焦提升政务公开服务群众能力，全面加强医疗服务领域、民生工程等重点领域公开力度。二是严格政策解读程序，认真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工作机制，将政策解读作为重要一环，创新政策解读的形式，使政策解读更加精准、丰富，提升政策解读工作水平和效果。三是持续深化理论学习，强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文件学习，加深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理解，指导部门配合更加有针对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区卫健局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本报告电子版可从中卫市沙坡头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spt.gov.cn/>）下载。如有疑问和建议，请与中卫市沙坡头区卫生健康局联系（地址：沙坡头区利民街3号；邮编：755000；联系电话：0955-7988665；电子邮箱：zwsswj@126.com）。